合肥兴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25年上半年第二批招聘公告

合肥兴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泰保理”）为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成立于2018年，注册资本3亿元，系合肥市国资委批准设立的市内首家国有全资商业保理公司，也系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安徽监管局批准同意纳入全省首批监管“白名单”的四家商业保理公司之一。兴泰保理基于应收账款，为企业提供应收账款融资及产业链金融综合管理服务，致力于深耕普惠金融、科创金融、产业金融，发起设立合肥市首个数字化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e链融合”。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与转型需要，完善人才队伍体系，经核准，现就2025年上半年兴泰保理第二批招聘事项公告如下：

1. 招聘原则

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原则。

1. 招聘程序

本次招聘按照发布招聘公告、报名与资格审查、笔试、测评、面试、体检与背调、公示、办理录用手续等步骤进行。

1. 招聘计划

经核准，兴泰保理2025年上半年第二批招聘员工2名。招聘岗位、岗位要求等见附件。

四、招聘条件

（一）应聘人员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宪法和法律；

3.具有良好的品行，有志加入我司工作，入职后服从公司统一管理；

4.岗位所需具备的学历（需取得相应学位）、专业及其他条件；

5.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二）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报名：

1.不符合招聘岗位条件的；

2.现役军人；

3.经认定有考试违纪行为且在停考期内的；

4.曾受过刑事处罚和被开除公职、受党纪政务处分期限未满的以及因涉嫌违法、违纪正在接受司法机关、监察机关刑事侦查或纪律检查，尚未作出最终结论的；

5.被依法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

6.签订竞业禁止协议，尚在有效期内的；

7.应聘后即构成回避关系岗位的；

8.法律规定不得参加报考的其他情形。

（三）岗位要求中的“40周岁及以下”为“1984年5月1日以后出生”（其他涉及年龄计算的依此类推）。非应届毕业生工作经验年限要求，截止时间为公告发布日，因工作单位变化而中断时间的，其在不同单位工作的时间可以累计计算。在校期间参加勤工俭学、实习等不视为工作经验。

五、网络报名

本次招聘采用网络报名方式，通过合肥市国资委网站、兴泰控股集团官网、兴泰季公众号、前程无忧网站等发布招聘信息，在前程无忧网站（https://companyads.51job.com/companyads/2025/ah/xtbl/job.html）投递简历。即日起开始报名，2025年6月2日18:00截止，逾期不再补报。每位应聘人员仅限投递一个岗位，请谨慎投递。

报名时应同步上传以下材料扫描件：自本科起各阶段毕业证书、学位证书扫描件、学信网打印的学历（学籍）认证报告（境外学历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证明）、相关证书扫描件。

六、招聘流程

**（一）资格审查**

根据岗位要求及简历投递情况，按照各岗位招聘人数不超过1:30的比例择优确定笔试入围人员。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全过程。应聘人员应提供真实有效的相关信息和材料，凡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即无条件取消应聘或录用资格。

**（二）笔试、测评、面试**

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按照各岗位招聘人数1:5的比例确定面试入围人员，最后一名若出现成绩并列，一并进入面试环节。若岗位招聘人数与参加笔试人员达不到1:5比例，则笔试成绩不低于60分的进入面试环节。距面试时间开始前超过48小时，若有人员放弃面试，按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进行递补，距面试时间开始不足48小时不再递补。进入面试环节的应聘人员在参加面试前完成在线测评。

笔试、测评、面试具体时间、地点及方式以短信通知为准。笔试成绩将于前程无忧网站公示。

**（三）综合成绩**

笔试和面试按照4:6的比例计算综合成绩，即笔试成绩×40%+面试成绩×60%。面试成绩及综合成绩将于前程无忧网站公示。面试成绩低于70分取消进入下一轮环节资格。

根据岗位招聘人数和应聘人员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顺序，按1:1比例等额确定体检、背调对象。

**（四）体检及背调**

体检由公司统一安排至三甲医院体检。

背景调查主要了解掌握应聘人员身份信息、教育背景、工作经历、能力素质、遵纪守法、岗位匹配等方面情况。

体检、背调合格人选出现缺额的，经用人单位决策，可在同岗位应聘人员中，根据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等额递补，递补次数不超过2次。

**（五）公示及录用**

根据综合成绩、体检及背调结果，确定拟录用人员，经集团党委会研究通过后在前程无忧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满无异议的，发放录用通知书，按程序签订劳动合同，约定试用期，试用期满考核合格办理转正手续，如不合格解除劳动合同关系。

七、相关说明

（一）招聘单位有权根据岗位需求变化及报名情况等因素，调整相关岗位招聘工作，并对本次招聘享有最终解释权。

（二）对未能在2025年7月31日前提供招聘岗位所要求的相应层次的学历、学位等证书的报考人员，取消其聘用资格。对违反招聘规定或未在规定时间内报到上班的人员，取消其聘用资格。

（三）招聘工作人员在履行职责时，涉及与本人有应回避的亲属关系或者可能影响招聘公正的，应主动申请回避。

（四）本次招聘不指定复习参考教材和培训机构，谢绝上门拜访。招聘期间将通过手机短信、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与应聘者联系，请保持通信畅通。因应聘者通讯不畅而造成的不利后果，由应聘者本人承担。

（五）本次招聘工作在兴泰控股集团党委统一领导下进行，市纪委监委驻兴泰控股纪检监察组对招聘工作进行全程监督。

八、联系方式

关于简历投递系统的问题请咨询0551-62630077-307。

咨询电话：0551-63753809

监督电话：0551-63753062

附件：合肥兴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2025年上半年第二批招聘计划

 2025年5月12日